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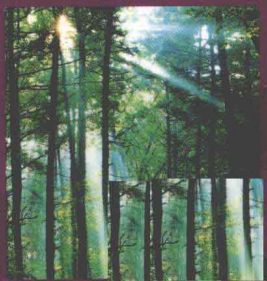
YISHENGYAOXUEXIDEHAOBANGYANG

一生要学习的好榜样



品德篇

丛琳 / 编



30位名人,30个梦想,30种人生,30篇故事。他们是一代帝王,是圣哲名师,是艺术巨匠,是文学大家,他们来自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时代,不同的领域,但他们有着共同的特点——**勤奋,坚强,笑对一切苦难。**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一生要学习的 好榜样

YISHENGYAOXUEXIDEHAOBANGYANG

丛 琳 / 编



品德篇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一生要学习的好榜样.3,品德篇/丛琳主编.--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01

ISBN 978-7-5463-7824-4

I. ①—… II. ①丛… III. ①故事-作品集-世界 IV. ①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45798号

一生要学习的好榜样 III 品德篇

YISHENGYAOXUEXIDEHAOBANGYANG III PINDEPIAN

编 者: 丛 琳

出 版 人: 刘丛星

责任编辑: 陈 曲 矫黎晗

书装设计: 九月八 设计工作室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吉林出版集团社科图书有限公司

电 话: 0431-86012753

印 刷: 北京市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60千字

印 张: 12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3-7824-4

定 价: 2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恺撒.....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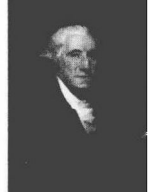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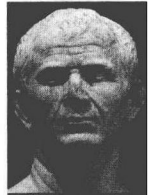
富兰克林.....7

欧拉.....13

华盛顿.....19

拿破仑.....25

林肯.....33





巴斯德.....39



胡雪岩.....45



麦克斯韦.....51



塞 尚.....57



顾拜旦.....63



孙中山.....69



居里夫人.....75



甘 地.....81

丘吉尔.....87



海伦·凯勒.....93



罗斯福.....99



蒙哥马利.....105



海明威.....111



奥本海默.....117



欧文斯.....123



曼德拉.....131





山姆·沃尔顿.....137



萨马兰奇.....143



切·格瓦拉.....149



马丁·路德·金.....155



阿 里.....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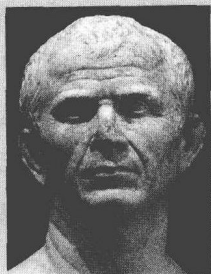
施瓦辛格.....167



比尔·盖茨.....173

姚 明.....179

恺撒



全 名：盖乌斯·尤利乌斯·恺撒

职 业：军事统帅、政治家

国 籍：罗马共和国

别 称：恺撒大帝

代表作品：《高卢战记》、《内战记》

人格魅力：勇武、自信、博学多才、宽容大度

勇武的罗马帝王

曾经感慨亚历山大在自己这样的年纪已经征服天下，自己却一事无成，而辞去官职；曾经凭借自己的奋斗，成功实现了“罗马梦”，虽未登上过皇位，却被冠以“大帝”的称号；曾经仗义疏财，对待政敌宽容大度，交友广泛，最终却被自己最亲近的朋友和部下谋杀。这就是古罗马共和国末期杰出的军事家、政治家——恺撒——传奇的人生。恺撒不仅是军事历史学家眼中的军事天才，也是文学家的笔端愿意触及的故事主人公。许多以恺撒为题材的电影、游戏、文学作品如雨后春笋，层出不穷。而他自己也写出了初学拉丁文的必读之书——《高卢战记》和《内战记》。他是罗马的终身独裁官，也是世界上知名度最高的统治者，因



古罗马帝国遗址

此后人从他身上得到了不同的启示。

恺撒出生时罗马共和国内外矛盾日益尖锐，元老院的贵族生活腐朽，而普通自由民生活贫穷，周边的高卢人和日耳曼人又希望乘机摆脱臣服。公元前 73 年，角斗士斯巴达克率领奴隶揭竿而起，罗马倾全国之力才将

这次奴隶起义镇压下去，但对罗马而言，已经元气大伤。当时的共和体制显然已经无法应对罗马内外交困的形势，新执政者的出现已成必然。

出身于纯粹贵族家庭的恺撒，从小就获得了很好的荫庇。他的叔父和父亲分别担任过执政官和财政官、大法官、小亚细亚的总督等职务，他的姑父是著名军事改革家和大将军马略。恺撒的母亲来自权势很大的奥莱利·科塔家族，担任过执政官的外祖父又始终如一地支持他。在外祖父和姑父的影响下，恺撒博学多才，聪明能干，精于雄辩，工于心计、权术，且少有大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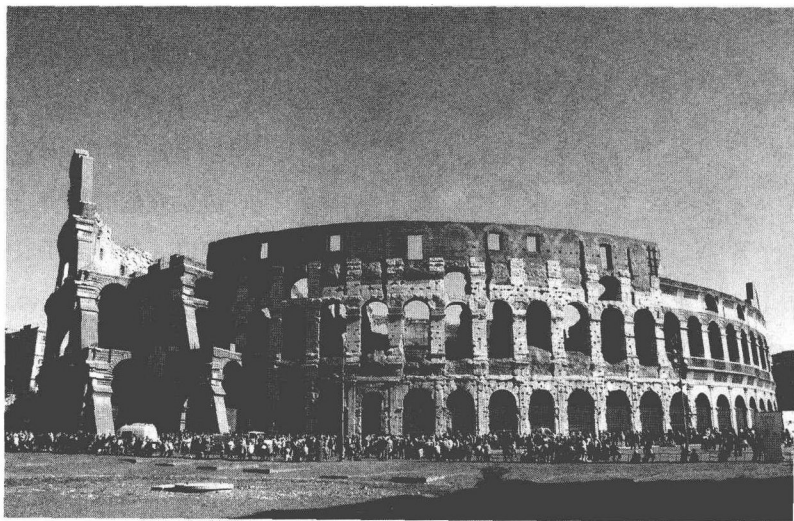
恺撒像当时的贵族一样受到了正统的教育。在学习完入门知识之后，恺撒便学习了演讲、辩论、写作技巧、哲学和法律等基础知识。最后，他接受了军事方面的教育，这也是所有贵族子弟都要经历的。

恺撒的姑父在公元前 86 年去世，两年后，曾提名恺撒为朱庇特神祭司的秦纳也去世了，这给恺撒带来痛苦的同时也带来了自由。后来，恺撒娶秦纳之女科涅莉亚为妻并获得了元老院民主派成员的支持。公元前 82 年，在内战中取胜并得到元老院精英派成员支持的独裁官苏拉要求恺撒同科涅莉亚离婚，但恺撒拒绝了他的要求，然后离开了罗马。

此后的几年，恺撒旅居东方。在这期间，初出茅庐的恺撒圆满完成了前往比蒂利亚寻找船只的使命。随军前往米蒂莱的恺撒，在执行任务中充分显示出了他非凡的军事和外交才能，并因为表现英勇而荣获花冠。此外，他还参与了围剿海

盗的战斗等。苏拉去世之后，恺撒终于回到了离开多年的家乡罗马，但在此数年间并没有什么大的作为。他极少关心政治，仅仅是以辩护人的身份在法庭等处为自己或拥护者辩护或者起诉，并因起诉多拉贝贪污而获得了平民和中小奴隶主的称赞。当第二次踏上东方旅程时，恺撒在罗得岛拜雄辩大师阿波洛尼奥斯为师，悉心学习了修辞学和哲学。

恺撒从 27 岁时担任首席祭司后，便开始不断担任重要职务。他因为在演讲中经常会吐露中下层民众的心声而声名大噪，并成为了民主派的领袖。在当时的罗马，元老院贵族和民主派之间矛盾尖锐，享有公民权的只是罗马城内的奴隶主和自由民。恺撒因反对元老院贵族而接近平民，受到越来越多平民的支持，并最终被选为罗马共和国首席执行官。这时候罗马的贵族开始慌了，并极力为其设置政治上的障碍。此时，组建政治同盟是恺撒最佳的选择。他幸运地找到了在苏拉独裁时期就开始显露锋芒的高级将领庞培和克拉苏为其合作伙伴。恺撒巧妙地利用了克拉苏、庞培与元老院之间及他们两人之间的矛盾，让克拉苏和庞培握手言和，并与他们两人结成了与元老院相抗衡的“前三头同盟”。为了使同盟更加牢固，恺撒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庞培。三人结盟之后，势力大增。有一次，在毕布路斯提出有不好的征兆想要终止会议的时候，恺撒竟然动用武力，将他赶了出去，即使



古罗马斗兽场

是在次日的元老院会议上，也没有人敢对这件事做出什么批评或议论。

对恺撒来说，最重要的人生阶段，是他在完成执政官任期之后担任高卢总督的9年。在这期间，恺撒先后对高卢人发动了八次大规模的战争，前七次七战七捷，而在这之前的战争中，罗马人从没在高卢人身上占到过便宜。公元前52年，天才军事家韦辛杰托里斯克把高卢几乎所有部落都号召起来。反对罗马人的统治，而恺撒也是在这一次向世人证明了他的领导能力和军事天赋。他采用先分化后集中的方法一举击败了善战的高卢人。一年之后，高卢人全部归顺到恺撒的统治之下。此后他又进攻了日耳曼人，为自己积攒了雄厚的军事和政治资本。

恺撒在高卢战争中获得的巨大声望，让人在罗马的庞培感到不安。而东征帕提亚的克拉苏的战败身亡，更是让“三头政治”不稳，元老院顺势拉拢庞培。随后，元老院向恺撒发出召回命令，命令恺撒返回罗马，恺撒回信表示希望延长高卢总督任期。元老院不但拒绝，还发出元老院最终劝告，表示恺撒如果不立刻回罗马，将宣布恺撒为国敌。

恺撒决定带军队打回罗马，揭穿庞培的阴谋，夺取罗马最高权力。到了卢比河时，恺撒显示出了少有的犹豫不决，并对身边的朋友说：“如果不过河，我将

遇到种种灾难；如果过河，全人类会有灾难。”随即，血性中的果决在恺撒身上再次发挥了作用，他一边喊着“骰子已经掷了，就这样吧”，一边发疯似的翻身上马，冲过渡口，并挑起了长达4年的罗马内战。但在公元前48年的法萨卢之战前，恺撒一直败在庞培手下。在法萨卢之战中恺撒终于打败庞培，并对落荒而逃的庞培紧追不舍。埃及国王为了博取恺撒



古罗马战士出征

你即使是收获了全世界，如果没有人与你分享，你将倍感凄凉。

——恺撒

的欢心，派人刺杀了藏身于埃及的庞培。恺撒看到献上来的庞培的戒指和首级，流下了感伤而又欣慰的泪水，并为今日的敌人庞培举行了葬礼，追杀了谋害他的凶手。在埃及，他与“埃及艳后”克里奥帕特拉相爱并与她有了爱情的结晶，而她也登上了埃及王位。之后，恺撒只用了5天的时间就平定了庞培部下本部王子的叛乱。这次战争充分显示了恺撒用兵神速的特点。



古罗马战斗图

当恺撒在公元前45年9月威风凛凛地回到罗马时，人们纷纷向他欢呼致敬。他得到了至高无上的权力和荣誉：获得了终身荣誉头衔——“大将军”和“祖国之父”，使他集军、政、司法和宗教大权于一身。当时由罗马上层奴隶主发言且议而不决的共和制，已经让商人、自由民和军人们感到反感，因此，恺撒得到了拥戴。

当时的罗马是一个城邦制共和国，人们很早就定下了不成文的规矩：如果想当国王，罗马神、人共戮之。当恺撒第五次当选为执政官并任命为终身独裁官之后，关于他即将登基称王的传言在罗马弥漫开来。虽然恺撒拒绝了部下献上的王冠和称帝的要求，但是随着市民自治、财政和文化改革的深入，再加上恺撒的独裁统治，以保卫“共和”之名对他采取恐怖袭击的密谋，在守旧集团、对改革失望的人和宿敌残余中开展起来。

有一次，恺撒的信徒像迎接国王那样欢迎了从外地返回罗马的恺撒，而保民官逮捕了发起这次欢迎活动的人。虽然保民官的权力在罗马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但是被恼怒冲昏了头脑的恺撒要求把他们开除出元老院，并处以死刑。这一举动加剧了一些人对恺撒的不满。一些敌对分子决定在元老院定于3月15日召开的会议上刺杀恺撒，而恺撒的亲信部将布鲁图和加西阿斯也成为了刺杀行动的骨干成员。

“突如其来的！”这是3月15日的前一天，恺撒到他的部将必达家赴宴时，对

怎样死法的话题最好的回答。第二天，妻子坚持要求恺撒不要离家，并取消元老院会议，因为她在晚上梦见丈夫在自己的怀里被刺死了。在妻子的坚持下，恺撒决定派人去通知取消会议，但是布鲁图用不要给人以指责他高傲的借口为理由，极力劝说恺撒亲自去宣布这个消息。在布鲁图的一再坚持下，恺撒最终答应了他的陪同下前往元老院。这时候的恺撒没有让护卫队保护他，因为他认为那是胆小鬼才会干的事。

当恺撒走进议事厅之后，行刺者们按照预定的计划分成两部分，一部分迎着恺撒走来，另一部分站在恺撒的座椅后面。在恺撒坐下之后，一个行刺者扯下恺撒的外袍，发出了动手的信号之后，其他的行刺者把恺撒团团围住，纷纷拔出匕首刺向了恺撒。开始恺撒还奋力反抗，但当他看到自己的义子布鲁图也拿着匕首向他走来时，他彻底绝望了，放弃了反抗。

恺撒常常过于自负，轻信别人，喜欢听恭维之辞，并且经常对伤害过自己的人表现出过分的宽容。正是这种无原则的宽容让他放松了对敌人的警惕，最终走上了灭亡的道路。

恺撒死后，按照法令被列入众神行列，被尊为“神圣的尤里乌斯”。元老院也把3月15日定为了“弑父日”。

最负盛名的古罗马创建于恺撒之手，而现代的西方文明，又源于古罗马，可见对于现代高度发达的文明，恺撒也是功不可没。但他充满了矛盾和悲剧色彩的一生也值得我们深深地思考：战争时期毫发无损，却死于和平年代，乱刀之下；宽容对待政敌，广泛交友，却死在义子刀下，朋友之手。



罗马广场上的恺撒大帝雕像

富兰克林



全 名：本杰明·富兰克林

职 业：商人、科学家、政治家

国 籍：美国

主要成就：发明了避雷针，参与起草了《独立宣言》

人格魅力：勤勉、诚恳、节制、谦虚、公正

“偷窃火种”的伟人

在美国建国之初，世界上一些古老的国度一度视美利坚这个民族为“未开化的民族”。然而，本杰明·富兰克林以他的睿智、他的美德、他的成就向全世界证明了美国人并非如外界所说那样，也让全世界重新认识了美国人。他是一位出色的政治家，他更是一位优秀的科学家，他还是一位深得人民爱戴的开国领袖。

1706年，本杰明·富兰克林出生于马萨诸塞州的波士顿，他的家族为了追求宗教自由从英国迁徙到了这里。本杰明·富兰克林是家里17个孩子中最小的一个男孩，自然深得父亲的喜爱。他的父亲是一个以制造肥皂和蜡烛为业的企业家，虽然家中生活并不富裕，但父亲十分重视子女的教育。对小富兰克林的疼爱使得父

亲很早就为他做好打算——要让他上学，让他受到良好的教育。8岁时，父亲就将他送进了学校。小富兰克林没有辜负父亲的期望：学习成绩优异，是班上最好的学生。然而沉重的家庭负担让父亲越来越清醒地认识到，自己根本没有能力负担富兰克林高昂的大学学费，与其将来考上大学却不能念，不如现在就让他去学一些技术，将来可以谋生，养活自己。就这样，富兰克林转到了另一所学校，开始学习写作和数学。然而，仅仅过了两年时间，因为家境的原因，富兰克林不得不离开了他心爱的学校，回家帮助父亲工作。

辍学在家的富兰克林因为对父亲的工作一点都不感兴趣，所以整天无所事事。他心中念念不忘的是成为一名水手，去与大海搏斗。在富兰克林小的时候，他最喜欢的事情就是泡在水里。他的泳技非常高超，也划得一手好船。他十分羡慕那些远航出海的水手，羡慕他们可以无所畏惧地去闯荡。然而，父亲是绝对不可能让他去航海的，因为富兰克林是他最疼爱的小儿子，于是，父亲开始琢磨怎样能

为富兰克林找到一份满意的工作。他带着富兰克林到处去观察各种职业，最后发现富兰克林最感兴趣的还是书。正巧，他的另一个儿子詹姆斯开办了一个印刷厂，父亲决定让富兰克林到哥哥那里去做学徒。富兰克林听从了父亲的安排，因为这份工作可以看书。就这样，12岁的富兰克林与哥哥詹姆斯签订了师徒合同。

虽然富兰克林年纪小，但他决定了学什么东西，就一定会努力认真地去学习。很快他就掌握了印刷技术，成为了哥哥的得力助手。印刷厂因为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富兰克林在这里总能接触到最新最多的书籍，他常常



富兰克林雕像



富兰克林起草了美国的《独立宣言》。

读书读得废寝忘食。渐渐地，印刷厂的书籍也不能满足他的胃口了，他与哥哥商量，要拿出自己伙食费的一半用来买书。于是，在哥哥的印刷厂里，人们常常能看见一个衣着朴素的孩子，匆匆吃完简单的饭菜，马上捧起书本聚精会神地开始阅读，富兰克林视时间如金钱，他的一生都在践行着这种美德。

关于富兰克林的“时间观”，一直以来流传着一个故事。在富兰克林家的书店里，有一位顾客走进来，问：“这本书多少钱？”“1美元。”店员答道。“一本书就要1美元？太贵了！我要见你们老板。”顾客是上帝，店员没办法，只得将正忙于印刷的富兰克林请了出来。顾客再次问道：“这本书要多少钱？”“1.15美元。”富兰克林答道。“什么？刚才不是说1美元吗？”“是的，先生，因为你打断了我的工作，所以这本书现在1.15美元。”富兰克林礼貌地答道。顾客不甘心，不明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追问道：“你说这本书到底多少钱？”“1.5美元，”富兰克林不卑不亢地答道，“因为您，我浪费了宝贵的一分钟，一分钟只要0.35美元，已经很便宜了。”听了富兰克林的理由，那位顾客只得掏出钱买下书，灰溜溜地走掉了。

在哥哥的印刷厂里，富兰克林抓紧一切时间读书，抓紧一切时间学习。同时，他又拿起了笔，开始做他喜欢的事情——写作。小时候，在学校里学习的写作技



富兰克林铜像

巧，他一一练习，他还经常从有名的杂志上挑选出几篇优秀的文章，逐字逐句地推敲，学习人家是如何写作的。他想尽各种办法练习，用相同的题目写一篇文章，然后看与杂志上的优秀文章的差距在哪里。他还常将散文改写成诗，遇到诗时，他又试着将诗改写成散文。这样反复练习下，他不但掌握了大量的词汇，而且写作水平也有了大幅度提高。

富兰克林还喜欢阅读苏格拉底的著作，他迷上了苏格拉底的辩论推理方法，并为之深深折服，梦想着自己有一天也能像苏格拉底那样。于是他开始琢磨，慢慢练习，渐渐地，富兰克林的雄辩口才远近闻名。不论对方是知识渊博的学者，还是没有文化的农民，富兰克林总能让对方心服口服，最终同意他的观点。

随着年纪的增长，富兰克林已经不能满足于只是练习改写别人的文章了，他开始渴望能在报纸上发表一篇真正属于自己的文章。然而转念一想，他只有 15 岁，还是个学徒，哥哥能同意刊载他的文章吗？尽管顾虑重重，但想发表文章的强烈愿望最终战胜了内心的恐惧。富兰克林想出了一个办法：他用一种奇特的字体写文章，而且不署名，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将稿子放在编辑部门口，这样就不会有人发现是他写的文章了。说干就干，富兰克林很快写了第一篇文章。从把稿子放在编辑部的那一晚开始，富兰克林几乎就没有睡过一个好觉。第二天的报纸是他最期盼的，他想看又不敢看，内心忐忑不已。最终，他的文章在报上发表了，并且获得了一致好评，富兰克林的心终于放下了，他对自己也更加有信心了，于是又陆陆续续地写了几篇稿子，同样以这种方式放在编辑部门口，等待发表。他的文章一如既往地受到了称赞，富兰克林觉得是时候公布自己的“身份”了。当他对大家说出，自己就是那位“神秘作者”后，所有人都惊讶不已，他们不敢相信那些老道犀利的文章竟然出自于一个 15 岁的孩子之手。

傻瓜的心在嘴里，聪明人的嘴在心里。

——富兰克林